

# 中国电建水电十四局华南工程公司江西赣县抽水蓄能电站 主体工程施工项目经理部速凝剂采购项目

## 询比采购公告

采购项目编号： PC-0114-25J6-FG0114

### 一、采购条件

受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人”）委托，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有限公司华南工程公司（以下简称“采购机构”）以公开询比采购方式采购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江西赣县抽水蓄能电站主体工程施工项目经理部（以下简称“使用人”）施工所需的无碱液体速凝剂材料一批，采购材料计划使用自有资金及银行贷款用于本次询比采购后所签订合同的支付。

使用人将选择以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或其全资子公司致恒（重庆）供应链有限公司等子公司的名义，与中标人签订相应的采购合同，供应商必须予以接受和无条件配合。

致恒（重庆）供应链有限公司为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有限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金为1亿元，是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有限公司集中采购、建材贸易、仓储、供应、配送、物流加工一体化供应管理平台和实施主体。

### 二、项目概况、采购范围

1、项目概况：主要施工范围包括引水洞、地下厂房洞室群、中控楼、主变洞、母线洞、交通电缆洞、主变排风洞、出线洞、出线支洞、地面开关站、1#~5#施工支洞、尾水洞（5#施工支洞交叉处后30m（1#尾水隧洞1 K1+030.441；2#尾水隧洞 K1+053.724）至洞室，含尾水支管）、至引水调压井道路、至排风竖井道路、上下库连接道路（2#隧洞部分（桩号 K4+100~K5+530 段））、至尾调通气洞道路等，机电及金结设备安装、调试，配套的施工辅助工程、环境保护和水土保持工程等施工及完工验收、移交、备案、质保期保修等全部建设任务。

2、采购范围：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江西赣县抽水蓄能电站主体工程施工项目经理部施工所需的无碱液体速凝剂以及相关服务。

3、采购规格、数量：详见下表。

序号	材料名称	型号规格	单位	数量	交货地点
1	无碱液体速凝剂	掺量 8%	吨	1410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江西赣县抽水蓄能电站主体工程施工项目经理部施工现场或其指定地点。
合计		/	吨	1410	/

注：上述数量为暂定数量具有不确定性，仅供参考，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合同执行期间按照现场实际验收合格的数量计算，不会因数量变化进行调整价格。若因投资计划、征地拆迁、设计变更等原因，使实际供货数量与询比数量发生较大偏差时，供应商应予接受，并不得以此作为调价和索赔依据。

4、交货时间：预计 2025 年 11 月至 2029 年 12 月，以实际供货完成进度为准。按需方下达的供货计划分批交货，按实际交货数量结算。实际供货时间可能与交货期存在差异，中标人(供方)不得因此向采购人与使用人(需方)提出任何补偿要求。\_\_

5、交货地点：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江西赣县抽水蓄能电站主体工程施工项目经理部施工现场或其指定地点。

6、质量及技术要求：

6.1、无碱液体速凝剂的质量必须符合现行国家标准及现行行业标准，无碱液体速凝剂的品质应遵守《水工混凝土外加剂技术规程》(DL/T 5100-2014)的规定。

6.2、本工程采用的无碱液体速凝剂应满足如下技术标准及相关要求：

- (1) 技术标准：国家标准及其引用标准；
- (2) 《喷射混凝土用速凝剂》(GB/T35159-2017)；《水工混凝土外加剂技术规程》(DL/T5100-2014)；
- (3) 性能指标：一等品；
- (4) 对钢筋无锈蚀作用；
- (5) 无碱液体速凝剂检验方法按现行国家标准检验；
- (6) 产品应符合国家有关环保法律法规的规定，不能对环境造成污染和对人员健康造成危害。

6.3、成交人须无条件配合使用人进行混凝土试配试验，充分利用自身复配经验及技术手段将实际掺量控制在合同掺量以内。

如采用标准、规范、规程更新，则以最新版本为准。如由于设计变更等原因导致产品具体技术参数变化，在符合相关技术标准、规范的前提下，相同规格产品价格保持不变，也不作为索赔依据。

### 三、供应商资格要求

供应商必须满足以下全部资格要求：

1、**供应商为生产厂家的**，必须是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设立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登记注册的独立法人，具有标的物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认证范围包含标的物的生产及相关管理活动。

2、**供应商为代理商的**，必须是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设立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登记注册的独立法人，必须具有生产厂家针对本项目的授权代理书，且其代理的生产厂家须满足上述第1条生产厂家资格条件的要求，并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3、产品取得国家授权、许可产品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证书或检验报告，响应文件中须提供近三年（2023年至今）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与此次询比采购相同型号规格的速凝剂检测报告至少一份。

4、**业绩**：供应商应具有类似工程、类似供货金额的供货业绩，应具有速凝剂供应的专业人员和组织货源的能力和**经验**，供应商还应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近三年（2023年-至今）的工程供货业绩和相应的供货合同书（附合同扫描件，至少一份，数量、金额需明晰可辨，单项合同金额不低于100万元）。

5、**商业信誉**：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供应商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无采取非法手段谋取不正当利益的违法、违纪不良记录；近三年内参加招投标活动中，供应商无不良记录。

6、**采购人**不接受联营体或联合体的投标。供应商不能作为其他供应商的分包人同时参加询比；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都不得同时参加询比。生产厂家与代理商不得同时参与询比，同一品牌生产厂家授权的代理商不得超过1家，超过1家的该品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全部作否决处理。

7、财务状况：企业的现金流表现正常，资金周转不存在困难。

8、供应商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禁止投标的情形。

9、供应商必须具有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能力。

10、\*供应商需要提供速凝剂（无碱液体）5L 样品，并出具样品合格证、出厂检测报告，在样品上标明厂家信息、规格型号、出厂日期、生产批号。（收货地址：江西省赣州市赣县区大埠乡里南坑水电十四局项目经理部；收货人：王德红；联系电话：18313956715。）凡经样品检测结果不合格或未按规定递送标的物样品的供应商，均做“否决”处理，所递交的响应文件不再进行详细评审。

#### 四、询比采购文件的获取

1、凡满足本公告规定的供应商资格要求并有意参加的供应商，请于**2025年10月10日17:00前**（北京时间）在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https://bid.powerchina.cn/bidweb/#/supplierLogin>，以下简称“数智化平台”）在线上传经办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签发并加盖公章的针对本项目获取询比采购文件的授权委托书扫描件（合并文件上传），并自行下载询比采购文件。

2、本项目询比采购文件免费。

#### 五、响应文件的递交

1、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下同）为**2025年10月13日10:00**（北京时间），供应商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数智化平台递交电子响应文件。

（1）本次采购将通过“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网址为<https://bid.powerchina.cn/bidweb/#/supplierLogin>，以下简称“数智化平台”）全程在线开展，电子响应文件的加密、提交等流程须各供应商在线进行操作。供应商可在登录系统后，点击左侧“CA办理”菜单，扫码下载“中招互连”在线办理移动证书制作电子响应文件，并严格按照要求进行在线制作，因操作流程失误造成的响应失败，将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后果。

（2）各供应商须登录数智化平台使用数字证书进行电子响应文件的编制、加密和在线投递。请各供应商充分考虑文件大小、网络速度的影响并预留充足的时间，逾期将无法提交。（电子响应文件的在线投递建议至少提前12小时完成）

(3) 本次询比采购采用集中解密方式，无需供应商签到、解密。

2、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递交地点如有变动，采购人将及时以及时通过数智化平台通知所有已获取询比采购文件的供应商。

3、递交响应文件前须在数智化平台向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或股份公司申报合格供应商资格，成为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或股份公司合格供应商后方能进行响应文件递交和开标。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合格供应商资格未能申报成功，造成响应文件无法递交和开标的，由供应商承担其全部后果。

4、数智化平台注册等相关问题可咨询平台客服，客服电话：4006-27-4006，具体联系方式请根据网站首页“联系我们”列表中查找相应客服经理电话。

## 六、评标办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标法。

遵循的原则：采用有限数量评审制。

1、当供应商数量等于或少于5家时，对所有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2、当供应商数量多于5家时，首先按经评审的报价从低到高进行排序，选取从低到高的前5家的响应文件进行评审；若有否决的，按照经评审的报价从低到高顺序依次递补，以保证进入评审的供应商数量满足5家。

3、对进入评审环节的5家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按照经修正后的评审价进行评审。

4、未进入评审环节的其它响应文件，不再进行推荐。

## 七、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询比采购公告同时在中国电建阳光采购网（<http://bid.powerchina.cn>）、中国电建设备物资集中采购平台（<https://ec.powerchina.cn>）上发布。

## 八、联系方式

采购机构：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有限公司华南工程公司

地 址：广东省广州市花都区新华街三东大道古风大厦

联 系 人：汪顶阳

电 话：17665792713

电子邮箱：2437623414@qq.com

使 用 人：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江西赣县抽水蓄能电站主体  
工程施工项目经理部

地 址：江西省赣州市赣县区大埠乡里南坑水电十四局项目经理部

联 系 人：王德红

电 话：18313956715

电子邮箱：306350964@qq.com

## 九、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单 位：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有限公司华南工程公司

电 话：17665792713

电子邮箱：2437623414@qq.com

## 十、监督机构

监督机构：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有限公司华南工程公司纪委

监督电话：020-22987803

2025 年 9 月 30 日